

兴源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兴源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5月29日收到公司董事王宇航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王宇航先生因个人工作原因辞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王宇航先生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王宇航先生的上述职务原定任期届满日为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即2025年5月18日）。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王宇航先生辞去公司董事职务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正常运作，其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公司将按照法定程序完成董事的补选工作。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宇航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不存在应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王宇航先生任职期间认真履职、勤勉尽责，为公司规范运作和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对王宇航先生在担任董事期间为公司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兴源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5月30日